

《四川省通江县两河口镇洞子河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四川省通江县两河口镇洞子河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矿种	建筑石料用灰岩
评估目的	为评估委托人确定保有资源量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巴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委托人	通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方法	收入权益法
评估矿区面积	0.023km ²
保有资源量	159.60 万吨
生产规模	54 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2.9 年
评估计算年限	2.9 年
产品方案	建筑用碎石和石粉
采矿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 97%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154.81 万吨
产品销售价格(不含税)	79.80 元/吨
折现率	8%
采矿权权益系数	4.2%
出让收益评估值	448.25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机构	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正明
项目负责人	张高禅
签字评估师	张高禅、吴秀仪